

共享经济对创新的影响机制及政策取向

吴家喜

(科学技术部, 北京 100862)

摘要: 共享经济不仅带来资源配置方式的重大转变, 也正在引发创新模式的深刻变革。抓住共享经济机会, 大力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 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环节。本文界定了共享经济的内涵与特征, 从创新资源优化配置、创新主体扩容、交易成本降低、社会资本增强等方面探讨了共享经济影响创新的主要机制, 针对新形势下如何利用共享经济促进创新提出了相关政策建议。

关键词: 共享经济; 科技创新; 资源配置

中图分类号: F832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3772/j.issn.1674-1544.2016.03.001

Effects of Sharing Economy on Innovation and Its Policy Orientation

WU Jiayi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 100862)

Abstract: Sharing economy not only brings major shift in the allocation of resources, but also leads to profound changes in the mode of innovation. Seizing the opportunity of sharing economy and promoting comprehensive innovation led b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s an important measure of implementation of the innovation driven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the key of supply-side structural reform. This study defines the connotation and characteristics of sharing economy, and discusses the effects of sharing economy on innovation from innovation resources optimization allocation, expansion of innovation subjects, reduction of transaction costs, enhancement of social capital, and put forward policy recommendation of how to use the sharing economy to promote innovation under the new situation.

Keywords: sharing econom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resource allocation

1 引言

共享经济也称分享经济, 正在成为我国乃至全球经济发展的重要模式。目前, 国家层面提出要大力推动包括共享经济等在内的新经济快速发展, 许多企业也在实践中积极探索共享经济新模式。特别是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加速发展, 共享经济规模不断扩大, 预计未来5年共享经济年均增

长速度在40%左右, 到2020年共享经济规模占GDP比重将达到10%以上^[1]。共享经济正在逐步渗透到各个领域, 必将对创新创业活动产生深刻影响。本文拟从理论基础和现实需求出发, 分析我国共享经济对创新发展的影响机制, 明确新形势下推进共享经济、实现创新发展的基本路径和政策建议, 为更好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借鉴和参考。

作者简介: 吴家喜(1975—), 男, 科学技术部创新发展司副研究员, 管理学博士, 研究方向: 科技战略、创新政策。

收稿时间: 2016年5月11日。

2 共享经济的内涵与特征

早期关于共享经济的研究,既包括消费领域的共享经济理论,也包括分配领域的共享经济理论。美国学者马科斯·费尔逊(Marcus Felson)和琼·斯潘思(Joe L. Spaeth)于1978年在合著论文《社区结构和协作消费》中提出共享经济概念,认为共享经济实质是一种合作消费方式,即所有者将自己的闲置资源,在不改变所有权的前提下对其使用权进行分享的消费方式^[2]。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经济学教授马丁·威茨曼于1984年出版了《分享经济:用分享制代替工资制》一书,认为产生“滞胀”的原因在于资本主义制度中现存工资结构的不合理,提出了采用分享经济制度以代替工资制度的主张^[3]。埃莉诺·奥斯特罗姆(Elinor Ostrom)提出公共池塘资源理论:只要制定好相应的制度,人们可以共享能产生利益的公共池塘资源^[4]。罗宾·蔡斯在《共享经济:重构未来商业新模式》一书中对互联网基础上的共享经济进行了深入分析,提出共享经济的三要素:闲置资源、共享平台、人人参与^[5]。杰里米·里夫金在《零边际成本社会》一书中提出以协同共享的模式替代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交易模式^[6]。早期的共享经济是建立在消费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的基础上,更强调的是剩余资源的拾遗补缺、有效利用。伴随着互联网技术的迅速发展,以及历次危机引发理论界对资源充足性、社会可持续性、各类结构性失衡矛盾的担忧,共享经济理论得到了进一步拓展,共享经济的内涵和外延发生显著变化。共享经济不仅成为消费方式、分配方式的一种补充,而且是建立协同高效经济社会生态系统的关键。综合以上分析,本文认为所谓共享经济,是指不特定市场主体以互联网等新技术为依托,以社会信任为核心,以商业机制为纽带,实现资源共享、价值共创、利益共有,促进社会资源高效配置和参与主体协同共赢的一种新经济模式。

这一经济模式主要有以下特征:一是参与主体的创客化。传统的工厂化、公司化模式由于门

槛较高,参与主体较少,而共享经济是一种大众可广泛参与的创客经济,参与门槛大幅降低,任何具备一定资源或技能的个体都可以参与共享,获得收益^[7]。二是价值创造的协作化。共享经济不仅仅强调资源和利益的分享,更强调新价值的共同创造,即由资源提供者、资源使用者与第三方共享平台共同创造新价值,相互竞争变成了共同合作,传统的交换价值被共享价值所替代。三是资源利用的社会化。共享经济将个体所拥有的作为一种沉没成本的闲置资源进行移动化、分散化和社会化利用,对闲置资源配置的范围更广泛,使缺少资源的用户拥有资源使用权,也令原本闲置过剩的资源产生价值。四是产权结构的共有化。共享经济是一种面向互联网时代的新型产权共有模式,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基于产品使用时受排他性影响的共享,这实际上是在同一所有者控制下特定物品在不同需求者间实现使用权移转;一类是基于产品使用时不受排他性影响的共享服务,产品使用权转移过程同时伴随所有权转移,比如二手物品交易、信息服务、数据共享等。五是技术支撑的平台化。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及新媒体的蓬勃发展,以及移动终端的普及,孵化培育出一批新型共享经济平台,解决了信息不对称问题,使原先由于技术手段或商业模式限制而无法参与经济领域的碎片化闲置资源,利用新兴信息技术手段实现与多样化需求的高效连接,深刻改变了人们的生产方式和商业交易模式。

3 共享经济对创新的影响机制

当前,我国正在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迫切需要大力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共享经济不仅本身体现了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的结合,而且通过改变资源配置方式、扩充创新创业主体、降低交易成本、增强社会资本等方式,对创新活动正在产生深刻影响(图1)。

3.1 创新资源优化配置机制

共享经济有助于重新配置知识、技术、资金、人才、科研条件等各类创新资源,将存量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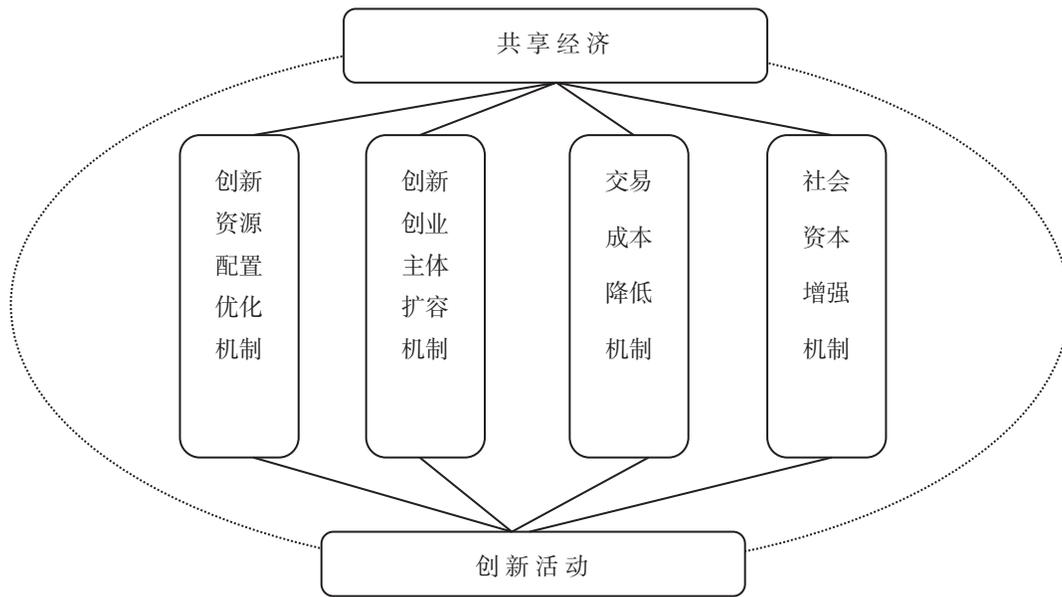


图1 共享经济对创新活动的影响

源转化为能提供经济和社会价值的创新资源，在更大范围内参与整个创新过程。一方面，可以大幅提升创新资源利用率，共享经济的发展使创新资源的社会化使用更为便捷，各类创新主体可以按需租用设备、厂房及闲置生产能力，在更大范围内实现创新资源与生产条件的优化组合，进而创造新的价值。另一方面，可以扩大创新资源供应量，过去创新资源供给以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为主，共享经济使得个体也成为重要的创新资源供给者，进而提升了全社会创新资源的供给总量。比如，物品的共享降低了供给和需求两方的成本，大大提升了创新资源对接和配置的效率；知识的分享可以让每个人的知识和技能发挥更大价值，如猪八戒网、知乎网、分答网、百度文库、维基百科等为个体提供了分享知识技能的重要平台；公共数据资源的共享让众多分散的数据成为可利用的数据资源；科学仪器设备的共享不仅使科研院所等单位提升了仪器设备使用率，而且使有实验需求的科研人员或创业者节省了时间和资金，把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创新创业活动；人才的共享和流动有利于知识的溢出和人力资本的增值，也将促进创新成果的转移转化。

3.2 创新创业主体扩容机制

共享经济的发展使得创新创业主体越来越呈

现微型化和个体化特征，传统经济模式下个人需依附于企业或其他商业组织，间接向最终消费者提供服务和产品，共享经济的出现打破了个人对企业和其他商业组织的依赖。同时，过去要成为一个创新创业者，要跨越技术、资金、政策等多重门槛，共享经济模式的去工业化和去中心化，极大地降低了门槛，使个人有机会参与到社会化大生产和创新创业活动中，每个人都可能从被动的消费者转变成创新创业者。由于个体创新创业带来的是本地化、专业化、个性化、多元化的价值，每一个人的创造力，每一个人对社会的贡献都可能通过参与共享经济得到放大。随着共享经济日益普及，生产与消费日益紧密结合，创新创业将日渐成为一种生活方式，将有效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以大连创客空间公司为例，该公司依托互联网平台，发挥公司网络注册登记的28万余名工程师的智慧，较好地实现了机床生产者与需求者的对接，完成了大量旧机床的改造和新机床的生产。

3.3 交易成本降低机制

传统产业链或价值链中最初供给者到需求者的价值与信息传递是单向的，且其中间需经过多个中间环节才能完成最后交易，交易成本会因环节繁琐与信息不对称而大幅增加。共享经济的

产业链从形态上不同于传统产业,依托互联网的共享经济平台可以减少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信息不对称,共享平台填平了阻碍经济发展的信息鸿沟,信息成本下降、信息不对称减少使得市场型交易成本开始低于企业型交易成本。一方面,共享经济平台对于个体无需付出传统意义上的管理成本,个人也无需对共享经济平台负责,相比传统企业,其内部交易成本更低。另一方面,与没有平台支持的个体相比,共享经济平台把原本不能获利的资源通过较低成本组织起来,并通过统一平台实现供需精准匹配,降低了供应方与需求方相互获取信息、达成协议的外部交易成本。同时,共享经济有效降低交易风险,增加特定供给者或需求者可选择的交易对象,扩大了交易主体的可选择空间和福利提升空间。交易成本的降低和交易空间的扩大,进一步拓展了创新空间,提高了创新活动的效率。

3.4 社会资本增强机制

共享经济中有供应方和需求方之间的关系、上游和下游之间的关系、服务机构和创业者之间的关系、投资人和投资人之间的关系、投资人和创业者之间的关系、创业者和创业者之间的关系等,这一庞大立体的网络,有助于建立新的社会连接。一方面,共享经济模式中的对等、公平的理念,可以打破社会阶层隔离,从根本上扩大人们分享的社交网络,把各阶层的人带入同一个对等的平台,促进不同阶层人群对话、交流与理解。另一方面,共享经济本质上是一种信任经济,发展共享经济会促进信息日渐透明、对称,有助于完善社会信用体系,重新构建人与人、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8]。很多共享经济企业都强调建立社交网络的特点,而且这种动机在用户间是普遍存在的。比如早期的沙发客、后来的Airbnb及国内的小猪短租,主张的都是个性化交往的体验,目的在于拉近人与人之间的距离,通过培育新的社交经历和关系来创造更多的新价值。随着社会资本逐步积累和增强,会带来更多的知识溢出,加速创新资源流动,促进新知识、新技术的产生和扩散,使得跨界创新成为常态。

4 利用共享经济促进创新的政策建议

作为一类新经济模式,共享经济不仅带来资源配置方式的重大转变,而且正在引发创新模式的深刻变革。抓住共享经济机会,大力推进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业态创新,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也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路径之一。目前,我国共享经济发展仍面临着许多障碍,对创新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尚未有效发挥。建议政府管理部门可以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有效增强共享经济在促进创新中的重要作用。

4.1 加强系统设计,引导共享经济与科技创新创业紧密结合

共享经济从理论上可以解决过度投资、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等问题,重塑经济发展的价值内涵和衡量标准,有助于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然而,目前我国共享经济发展总体上仍处于初级阶段,大多是市场主体自发探索,缺乏系统的战略引导,对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的支持和带动作用不足。如果长期缺乏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供给,那么我国共享经济也难以持续健康发展。建议有关部门加紧研究制订促进共享经济发展的战略规划、指导意见以及一揽子政策,以服务实体经济和科技创新为出发点,以支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化解过剩产能、培育发展高质量的新兴业态,加快构建更加完善的制度体系,进一步明确共享经济发展重点领域、主要方式等,推进国家和地方层面的共享经济发展规划,建立和完善促进共享经济发展的相关财税、金融、知识产权、人才等配套政策。

4.2 加强政府公共创新资源共享,引导和带动社会创新资源的开放共享

政府作为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公共服务供给的上层主体,主要提供普惠性创新资源共享公共服务。一方面,加大创新资源共享基本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创新支持方式,加强对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和重大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行的支持,最大限度地公开政府信息资源及其他各类创新资

源，尽快构建面向全社会的普惠性的创新资源共享服务网络。另一方面，要及时更新政府采购体系，让共享经济平台进入政府采购体系，促进社会资源与政府需求的对接。支持共享经济机构建立服务科技创新的产业链联盟和行业协会，支持共享经济企业与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产业投资基金深度合作。支持共享经济产业链联盟发起设立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和风险补偿基金，以满足共享经济企业不同阶段、不同层次的创新需求。

4.3 探索建立适应性规制，健全开放包容的共享经济监管机制

对于难以预见的新生事物，现有的规制往往会涵盖过度或涵盖不足。传统行业的从业者一旦利益受到威胁，就会利用这一规制的内生缺陷，要求执法者将新生事物纳入规制范围之内。当以自愿交易为特征的共享经济与以强制权力为特征的规制相遇时，规制强度和灵活性将决定共享经济的走向^[9]。目前对共享经济规制的创新不足，传统资质准入制的行业监管模式难以适应共享经济新业态发展的需求，宽准入、事中事后严监管的监管模式又尚未建立，政府监管技术手段难以跟上，让共享经济既存在监管缺位，也出现监管不当的问题。面向未来，要建立适应性规制，积极鼓励共享平台企业在法律所允许的范围内合理发展，然后通过试错机制针对共享经济发展存在的障碍和问题，适度调整或清理旧规则，以较小的成本来改变原有规制策略，建立新监管体系。实施分类和动态监管方式，针对共享经济的不同细分业态，采用差异化的监管方式；针对共享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监管和治理方法。研究制定保障参与者权益的底线标准，尽量在创新与潜在风险之间保持平衡，鼓励有条件的行业和地方先行先试，进而为共享经济的繁荣发展留出足够的空间。

4.4 完善产业配套体系，强化共享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

共享经济发展的重要制约还在于产业配套缺乏，支撑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不足，产业链条存

在缺失，如移动互联网的Wi-Fi资源、能源互联网的能源并网、新能源汽车的充电桩等配套非常缺乏，使共享经济发展的空间整体受限，特别不利于高质量新兴业态的培育。同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不足也是一个重要问题，因为无论是哪一类共享经济模式，都要确保交易双方讲诚信。建议加强共享平台发展中所需的配套体系建设，一方面，加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大数据、移动互联网和物流体系建设等；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加强信用记录、风险预警、违法失信行为等信息资源在线披露和共享，构建一个和谐共赢的交易环境。

4.5 大力倡导共享理念，营造共享经济发展的文化氛围

共享经济发展的前提在于观念的转变，目前尽管各地共享的理念和意识正在逐步培育，但许多创新资源拥有单位、创新创业者、消费者对共享经济的经济和社会价值均认识不足。要加大宣传推广，推动共享理念和价值的普及，消除社会公众对于共享经济的疑虑和误解，提升对共享经济的认知度和参与度。鼓励创新资源拥有者积极探索多种途径的共享活动，并推广共享的成功经验；教育机构要发挥作用，培养人们的开放、合作观念，引导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改变过去那种封闭式的研究思想，在更加开放的环境中去搞研究；同时，加强创新资源开放共享与科普活动的结合，促进共享理念和文化的广泛传播。

5 结语

当前，我国正处于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的关键时期，共享经济代表了一种新的经济模式，通过优化创新资源配置、扩充创新创业主体、降低交易成本、增强社会资本等方式，改变以往创新的层次化运作模式，形成全新的网络运作模式，创新主体与消费者之间互动更加频繁紧密，创新创业的空间不断拓展。在新的形势下，需要全面加强共享经济的理论基础、发展模式、核心技术、监

(下转第13页)

争力方面均采用了重大科技专项的方式，但我国重大科技计划中并未采用PPP模式。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的形势下，PPP无疑是在某些战略性领域快速实现创新创业的有效工具。因此，建议我国科技计划在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基础和人才专项四类技术创新计划中，各划出一部分资金，采取PPP模式。选择攸关国家长远发展的战略性技术领域，制定战略研究议程和年度研究重点，依据年度工作计划面向企业等创新主体开展项目征集和招标等活动，充分调动中小型企业参与合作的积极性，在“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下建立利益共同体。取得运作经验后，建立大范围PPP合作机制，围绕战略性科研与创新规划集中精力并协调开展行动，使重大科技项目更好地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参考文献

[1] 刘润生. 欧盟产业重大专项的组织实施[J]. 全球科技

经济瞭望, 2015(9): 16-19.

- [2] 郭铁成. 公私合作创新是科技计划体制改革的重要方向[J]. 中国科技论坛, 2015(6): 5-9.
- [3] 陈辉. PPP模式手册[M].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5.
- [4] 王守清. 欧亚基础设施建设公私合作(PPP)[M]. 沈阳: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0.
- [5] 萨瓦斯 E S. 民营化与PPP模式[M]. 周志忍, 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5.
- [6] European Commission. First interim evaluation of the ARTEMIS and ENIAC Joint Technology Initiatives[R/OL]. [2015-07-08]. http://ec.europa.eu/research/jti/index_en.cfm?pg=home.
- [7] European Commission. Commission staff working paper[R/OL]. [2015-08-06]. http://ec.europa.eu/research/jti/index_en.cfm?pg=home.
- [8] 程如烟. 国际科学技术发展报告[M].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15.
- [9] 程如烟. 国际科学技术发展报告[M].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13.

(上接第5页)

管方式、政策需求、风险防控等方面的研究，有效引导创新创业的大方向，支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全社会科技创新活动提供更好的支撑和服务。

参考文献

- [1] 国家信息中心信息化研究部, 中国互联网协会分享经济工作委员会. 中国分享经济发展报告2016[R]. 2016.
- [2] FELSON M, SPAETH J L. Community structure and collaborative consumption: a routine activity approach[J]. *Am. Behav. Sci.* 1978, 21: 614-624.
- [3] 马丁 L 威茨曼. 分享经济: 用分享制代替工资制[M].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1986.

- [4] OSTROM Elinor. *Governing the commons: the evolution of institutions for collective action*[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 [5] 罗宾·蔡斯. 共享经济: 重构未来商业新模式[M]. 浙江: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15.
- [6] 杰里米·里夫金. 零边际成本社会[M].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4.
- [7] 洪志生, 薛澜, 周源. 以“共享理由驱动产业创新和经济转型”——“互联网+”时代共享经济在我国的兴起及其发展趋势[N]. 光明日报, 2016-05-11(10).
- [8] 张铠麟. 关于发展分享经济的思考[N]. 中国改革报, 2015-09-18.
- [9] 彭岳. 共享经济的法律规制问题——以互联网专车为例[J]. 行政法学研究, 2016(1): 117-131.